1.1.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非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非联合体）参加（北京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）的（2602-110000-04-02-241626重点工业产品检验检测设备更新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高效液相色谱仪Ⅰ，1260Infinity III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安捷伦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30人，营业收入为280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5055万元[1]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（高效液相色谱仪Ⅱ，1260Infinity III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安捷伦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30人，营业收入为280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505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3.（高效液相色谱仪III，1260Infinity III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安捷伦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30人，营业收入为280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505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4.（气相色谱仪Ⅰ,Nexis GC-2030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岛津仪器（苏州）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56人，营业收入为5189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1476万元[1]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5.（气相色谱仪Ⅱ，GC6100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804人，营业收入为68510.6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7865.19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6.（气相色谱仪III,Nexis GC-2030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岛津仪器（苏州）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56人，营业收入为5189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1476万元[1]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7.（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，NexION 1100G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珀金埃尔默科技（太仓）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1人，营业收入为10773.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960.4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8.（气相色谱串联质谱联用仪，GCMS-TQ8040NX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岛津仪器（苏州）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56人，营业收入为5189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1476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9.（原子吸收光谱仪Ⅰ，WFX-220B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北分瑞利分析仪器

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62 人，营业收入为 9956.4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4176.53 万元[1]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10.（原子吸收光谱仪Ⅱ，WFX-220C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北分瑞利分析仪器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62 人，营业收入为 9956.4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4176.53 万元[1]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11.（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，AVIO 200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珀金埃尔默科技（太仓）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61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773.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1960.4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12.（离子色谱仪，IC6610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804 人，营业收入为 68510.6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27865.19 万元[1]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13.（超纯水机，Milli-Q EQ7008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西格玛奥德里奇（无锡）生化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35 人，营业收入为 70076.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6453.5 万元[1]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昊瑞仪器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10月20日

[1]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